嘉義縣 113 年度特殊教育教師防災教育工作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

教育部 113 年 3 月 15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130026637 號函。

二、目標

希冀透過防災講座之辦理,培養特教老師正確合宜的防災教育觀念並提 升防災知能之素養。

三、 辦理單位

(一) 指導單位:教育部

(二) 主辦單位: 嘉義縣政府

(三) 承辦單位: 嘉義縣內甕國民小學

(四)協辦單位:嘉義縣防災教育輔導團

四、 研習地點: 嘉義縣內甕國民小學。

五、 活動日期:113年12月27日(五)下午1時30分至5時20分

六、 活動報名

- (一)參加對象: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特教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及一般教師(班級有身障生),預計50名;學校有集中式特教班者,務必至少擇派1位特教教師參加。
- (二) 參加者請填寫附件問卷,建議先行與校長充分溝通,並請參加者於問卷上簽章,請於12月16日(一)前將簽章問卷掃描檔回傳Line群組。
- (三)請於12月23日(一)前逕上全國特殊教育進修網報名,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前往;全程參加者核予4小時特教研習時數。

七、 活動課程

起迄時間	使用時間	議程	說明	講師/負責單位
13:10-13:30	20分鐘	報到		內甕國小
13:30-13:40	10分鐘	主持人致詞		教育處
13:40-15:10	90分鐘	特殊教育推動		國立宜蘭特殊教育
		經驗分享		學校高藝真主任
15:10-15:20	10分鐘	休息		
15:20-16:50	90分鐘	校園火災		台北市消防局安和
		風險管理		分隊謝宜紘隊員
16:50-17:20	30分鐘	綜合座談		

八、 預期效益

- (一) 提升學校特教師資防災教育推動人員專業素養。
- (二)提升特教人員正確防救災知識,確保學生安全。

九、備註

- (一)本研習活動如有任何問題,請洽教育處承辦人李承學(電話: 3620123分機8920)或內甕國小楊紹安主任(電話:259-1434)。
- (二)請於活動辦理後三週內,檢附活動成果報府核銷;辦理本活動工作 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,並依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 教師職員獎勵基準」予以敘獎。
- 十、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,得另行修訂補充之。

嘉義縣 113 年度特殊教育教師防災教育工作研習(問券)

執行時間:113.12.27(五)下午13:30-

問題 2: 你認為颱風、地震、水災、火災哪一項的防災課程較容易教學?

問題 3: 您希望行政單位(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科任)提供哪些防災支持服務?

問題 4:對於學校舉辦的防災活動有何看法及建議? (校車逃生、消防演練、地震-水災之防災活動)

問題 5: 班上特殊教育學童的差異程度太大時在教學時所面臨的困難? 您如何解決?

問題 6: 您如何找上課的教材?或教材來源?(學校有這些教材教具嗎?)

問題 7: 您希望家長如何配合防災教育的課程及活動?

問題8: 就您認為特殊教育防災教育課程的時間安排該如何?

問題 9:畫一下,貴校的(地震)防災地圖?以自己的教室為動線,在畫 一張可安全逃生的動線圖。(與同組夥伴分享及建議)

(參加者請填寫問卷,建議先行與校長充分溝通,並請參加者於問卷上簽章, 請研習老師於 12 月 16 日(一)前上傳防災問卷賴群組)回傳。

